

股票代碼：2618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
電話：(03)351-515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71
(七)關係人交易	72~76
(八)質押之資產	7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6~7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7
(十二)其 他	7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8~79、82~8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9、87
3.大陸投資資訊	79、88
4.主要股東資訊	79
(十四)部門資訊	79~8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林 寶 水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

有關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之認列；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參與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無限萬哩遊」之會員因搭乘飛機或其它消費而取得累積哩程兌換獎勵方案之權利，當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及履行義務或該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始可認列為收入。

合併公司之兌換哩程收入係仰賴自動化系統計算，其中每一單位兌換哩程收入之公允價值涉及估計，因此，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截止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無限萬哩遊」常客獎勵計劃與財務報導相關之銷貨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的設計與執行；由內部專家測試合併公司「無限萬哩遊」哩程數及兌換獎勵方案之公允價值及其歷史兌換機率，並設算單位哩程之公允價值，以確認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截止之正確性。

二、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有關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是否具有減損跡象。當合併公司之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有減損跡象時，即應評估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之計算涉及假設及估計，因此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於計算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各項假設之合理性，包含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等主要參數；比較過去預測之未來現金流量與實際狀況，以評估管理階層估計之準確度；並對重要假設執行敏感度分析。

其他事項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合併財務報告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彥達



唐嘉鍊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四日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金	%	金	%			金	%	金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8,256,204	15	40,869,190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及八)	\$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671,992	1	1,978,251	1	2126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三)、六(十七)及七)		11,664,825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615,205	-	807,013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四))		5,099,153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廿四))		427,434	-	446,438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82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6,809	-	8,624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805,799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	-	84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8,20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9,755,180	3	6,262,730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五)、七及九)		7,431,463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314,623	-	407,07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61,72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63,909	-	164,889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六(七))		-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3,248,010	1	3,255,16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342,140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附註六(七))		37,437	-	852,17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六)及八)		14,113,890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五)、六(十五)及七)		685,610	-	880,12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八))		2,169,598	1
流動資產合計			65,182,413	20	55,932,512	17	流動負債合計			46,637,622	1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六(十六))		21,612	-	2,793	-	2511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三)、六(十七)及七)		63,305,090	20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177,826	1	3,044,794	1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廿四))		1,054,97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及七)		2,209,782	1	2,145,944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六))		3,871,34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七、八及九)		136,413,683	42	133,221,419	4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及八)		88,751,190	2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六(十八)及七)		95,526,179	29	110,740,847	3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一))		1,914,66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三)、六(十九)及七)		1,737,340	1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4,232,350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四)及七)		1,408,660	-	1,700,56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3,182,58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4,911,719	2	5,776,712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八))		19,656,878	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六(十五)、七、八及九)		13,724,836	4	17,001,670	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5,969,070	58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0,131,637	80	273,634,743	83	負債總計			232,606,692	72
權益(附註六(二)、六(三)、六(九)、六(十六)、六(二十)、六(廿一)及六(廿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51,385,387	16
							3140	預收股本		480,312	-
							3200	資本公積		10,678,743	3
							3300	保留盈餘		14,503,880	4
							3400	其他權益		8,608,955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5,657,277	26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九)、六(十)及六(廿二))		7,050,081	2
							權益總計			92,707,358	28
資產總計		\$	325,314,050	100	329,567,25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5,314,050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 寶 水

經理人：孫 嘉 明

~5~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六(廿四)及七)	\$ 103,872,359	100	89,048,77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五)、六(六)、六(十一)、六(十二)、六(十四)、六(十七)、六(二十)、六(廿五)、七及九)	(84,547,735)	(81)	(80,491,671)	(90)
5900 營業毛利	19,324,624	19	8,557,105	1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五)、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七)、六(二十)、六(廿五)及七)	(8,966,780)	(9)	(9,384,229)	(11)
6900 營業淨利(損)	10,357,844	10	(827,12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六(八)、六(十七)、六(十八)、六(廿六)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326,459	1	446,7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7,067	1	916,564	1
7050 財務成本	(3,999,666)	(4)	(5,027,804)	(6)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0,785	-	172,65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55,355)	(2)	(3,491,812)	(4)
7900 稅前淨利(損)	7,802,489	8	(4,318,936)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廿一))	(1,122,228)	(1)	1,042,217	1
8200 本期淨利(損)	6,680,261	7	(3,276,719)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六(三)、六(八)、六(二十)、六(廿一)及六(廿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6,623)	-	405,516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71,778	1	398,533	-
8317 避險工具之損益	-	-	11,643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287)	-	(1,9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27,016	-	(82,422)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51,884	1	731,293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379)	-	(38,997)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1,275,943	1	4,212,122	5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076)	-	(41,87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255,189)	-	(842,42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70,299	1	3,288,827	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22,183	2	4,020,120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902,444	9	743,401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608,496	7	(3,361,63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71,765	-	84,920	-
	\$ 6,680,261	7	(3,276,719)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826,408	9	622,625	1
8720 非控制權益	76,036	-	120,776	-
	\$ 8,902,444	9	743,401	1
每股盈餘(附註六(廿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31		(0.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29		(0.69)	

董事長：林 寶 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孫 嘉 明



~6~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合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告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 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8,535,695	-	7,849,700	2,221,732	9,895,516	12,117,248	(42,773)	722,495	2,069,817	2,749,539	71,252,182	6,889,834	78,142,01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52,270	(352,270)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213,392)	(1,213,392)	-	-	-	-	(1,213,392)	-	(1,213,392)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135,973	-	-	-	-	-	-	-	135,973	-	135,973
本期淨利(損)	-	-	-	-	(3,361,639)	(3,361,639)	-	-	-	-	(3,361,639)	84,920	(3,276,7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4,921	284,921	(70,473)	390,804	3,379,012	3,699,343	3,984,264	35,856	4,020,1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76,718)	(3,076,718)	(70,473)	390,804	3,379,012	3,699,343	622,625	120,776	743,40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	(1,148,469)	(1,148,46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8,535,695	-	7,985,673	2,574,002	5,253,136	7,827,138	(113,246)	1,113,299	5,448,829	6,448,882	70,797,388	5,862,141	76,659,529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34,729	-	-	-	-	-	-	-	34,729	-	34,729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255,744	-	-	-	-	-	-	-	255,744	-	255,744
本期淨利	-	-	-	-	6,608,496	6,608,496	-	-	-	-	6,608,496	71,765	6,680,2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3,490)	(103,490)	(45,491)	1,346,139	1,020,754	2,321,402	2,217,912	4,271	2,222,1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505,006	6,505,006	(45,491)	1,346,139	1,020,754	2,321,402	8,826,408	76,036	8,902,44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49,692	480,312	625,328	-	-	-	-	-	-	-	3,955,332	-	3,955,33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1,777,956	-	-	-	-	-	-	-	1,777,956	1,425,333	3,203,28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	-	-	(687)	-	-	-	10,407	-	-	10,407	9,720	(10,407)	(68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71,736	171,736	-	(171,736)	-	(171,736)	-	-	-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	(303,022)	(303,022)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1,385,387	480,312	10,678,743	2,574,002	11,929,878	14,503,880	(148,330)	2,287,702	6,469,583	8,608,955	85,657,277	7,050,081	92,707,35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 寶 水

經理人：孫 嘉 明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7,802,489	(4,318,93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55,029)	(25,341)
折舊費用	28,042,310	27,359,872
攤銷費用	382,466	428,0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3,349)	(22,741)
利息費用	3,999,666	5,027,804
利息收入	(157,252)	(284,912)
股利收入	(144,898)	(139,6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0,785)	(172,6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2,507	(35,44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11,484)	(141,369)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533,477)	(1,261,623)
其他項目	(296,564)	(165,77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124,111	30,566,2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變動數：		
合約資產	19,004	(101,422)
應收票據淨額	1,815	834,687
應收票據－關係人	840	187,563
應收帳款淨額	(3,437,421)	10,957,4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92,278	81,191
存貨	(75,386)	66,052
其他流動資產	196,098	116,5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202,772)	12,142,0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變動數：		
合約負債	(1,012,598)	(16,012,570)
應付票據－關係人	826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89,686	(6,704,679)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866)	(7,242)
其他應付款	2,180,939	(4,374,187)
其他流動負債	(1,822,347)	(4,614,21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34,456)	(918,3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02)	33,0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48,182	(32,598,1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554,590)	(20,456,127)
調整項目合計	27,569,521	10,110,1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372,010	5,791,197
支付之所得稅	(397,057)	(420,5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974,953	5,370,613

董事長：林寶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孫嘉明

~8~



會計主管：江靜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711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613	(814,278)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000)	(2,60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0,298	1,590,17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6,695)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85,461	997,40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15,481)	(4,755,2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012	107,233
取得無形資產	(90,413)	(151,38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09,134)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6,349	74,506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11,366)	(7,196,106)
收取之利息	155,247	307,858
收取之股利	256,410	175,9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87,988)	(12,263,8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1,93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30,000)	(2,000,000)
發行公司債	4,995,010	2,995,016
償還公司債	(4,253,300)	(10,566,000)
舉借長期借款	13,132,500	44,482,198
償還長期借款	(17,861,948)	(21,801,032)
租賃本金償還	(11,456,785)	(12,109,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9,284	(84,027)
發放現金股利	-	(1,213,392)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3,202,602	-
支付之利息	(3,245,986)	(4,247,328)
非控制權益變動	(303,022)	(1,145,203)
其他籌資活動	34,72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796,916)	(3,759,43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35)	(12,6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387,014	(10,665,3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869,190	51,534,5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256,204	40,869,190

董事長：林 寶 水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孫 嘉 明

~8-1~



會計主管：江 靜 蘭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七日經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特許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蘆竹區新南路一段376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民用及普通航空運輸業務。(二)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三)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四)航空站地勤業務。(五)空廚業務。(六)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七)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主要修正包括：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引入新的會計估計定義，闡明會計估計係財務報表中是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該修正亦明訂公司須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成其所適用會計政策之目的，藉此闡明會計政策與會計估計間之關係。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及
-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航空器之零件製造業	64.90 %	79.42 %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站地勤業務	56.33 %	56.33 %	-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空廚業務	49.80 %	49.80 %	註2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	60.625 %	60.625 %	-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一般投資業務	99.00 %	99.00 %	-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旅遊業務代理	51.00 %	51.00 %	-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飛行訓練	100.00 %	100.00 %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釋股規劃，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註2：本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但因本公司擁有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次，且對該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六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匯率及油價波動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公允價值避險處理。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避險工具之損益」之金額，將自其他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係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

自有及租賃飛航設備之重大檢驗或翻修成本，依組成部份資本化作為飛航設備及租賃資產之成本，並按預計大修屆滿期間以直線法提列折舊。以租賃承租之飛航設備於租期屆滿時所需進行之指定檢修，應估計檢修費用並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提。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2)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10年～55年

其他附屬設備 4年～35年

(3)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機電動力設備 2年～18年

其他 1年～18年

(4)飛航設備

飛機機身 15年～18年

客機內艙 12年

發動機 15年～18年

(5)租賃改良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三)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售後租回交易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將資產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是否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若經判斷以銷售處理，則除列該資產，並將已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之權利部分認列相關損益，租回交易適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使用權資產則係依所租回部分原帳列金額衡量；若經判斷未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則以融資處理。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之租賃飛機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大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

(十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與政府簽訂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合約，由合併公司建造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且自建造完成後提供30年之營運服務，營運期間屆滿後該提供公共服務之基礎建設將無償移轉予政府。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十二號「服務特許權協議」之規定，應按所提供服務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建造及營運服務，續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認列相關收入，其公允價值係按合約約定授予人提供予營運者對價之方式決定並認列為無形資產或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營運特許權 | 30年 |
| 2.電腦軟體 | 2~5年 |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七)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航運收入

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認列載運客貨之勞務收入，其中客運服務是以機票出售時，先行承認預收收入並帳列合約負債項下，俟實際載運提供勞務時，方予轉列收入。

(2)客戶忠誠計畫

合併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會員搭乘而累積哩程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累積哩程之權利金額係依客戶忠誠計畫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累積哩程之權利實際被兌換且已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另，當預期累積哩程之權利很有可能不會被兌換時，合約負債將轉列收入。

(3)維修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維修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合併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合併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4)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使用，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5)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八) 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費用之減項。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配合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債公司債及員工酬勞估計數。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肺炎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

如附註四(十七)所述，兌換哩程之權利價值係依「無限萬哩遊」中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並參考歷史經驗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可兌換方案之公允價值及歷史經驗客戶兌換機率之變動將會影響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估列。是以，當會員以哩程進行兌換並獲得有關勞務服務或哩程逾期失效時，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將轉列為收入。合約負債－兌換哩程收入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廿四)。

(二)長期性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如附註四(十四)所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關鍵假設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之金融工具評價小組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附註六(十三)及附註六(廿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現金	\$ 77,343	83,400
銀行存款	48,178,861	40,785,790
	<u>\$ 48,256,204</u>	<u>40,869,19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七)。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1,671,992	1,978,251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21,612	2,793
	\$ 1,693,604	1,981,044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615,205	807,013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549,775	1,316,59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28,051	1,728,203
	\$ 4,177,826	3,044,794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38,711千元，累積處分利益為171,736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民國一〇九年度無是項交易。

4.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5.上述金融資產並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事。

(三)避險之金融負債

避險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避險之金融負債：		
非衍生性租賃負債外幣組成部分	\$ 74,969,915	88,632,815
流動	\$ 11,664,825	11,564,988
非流動	63,305,090	77,067,827
	\$ 74,969,915	88,632,815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非衍生性租賃負債外幣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以租賃負債之外幣組成部分來規避高度很有可能發生外幣營業收入匯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 之租賃負債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 損益期間
		110.12.31	109.12.31		
外幣營業收入	外幣租賃負債	\$ 74,969,915	88,632,815	民國109年~121年	民國109年~121年

2. 燃油價格交換及選擇權合約

合併公司營運所需之燃油，可能因市場價格變動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定燃油價格交換及選擇權合約以進行現金流量避險。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到期之燃油價格交換及選擇權合約。

3. 遠期外匯合約

合併公司之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特定外幣收支部位之匯率暴險，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預期於未來發生之採購交易所產生外幣部位之匯率暴險，當預期採購交易實際發生時，相關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將進行認列基礎調整。遠期外匯合約條款係配合其被避險項目之條款所議定。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4.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現金流量避險交易所產生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1,275,943	4,223,765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營業成本加(減)項之金額	\$ -	1,523,195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加(減)項之金額	\$ -	21,902
當期自權益重分類至兌換損失(利益)之金額	\$ (1,290,079)	(561,963)
遠期外匯避險交易無效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 -	2,574

合併公司未沖銷之避險交易並未有避險無效須立即認列為損益之情事。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 6,809	9,46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210,743	6,885,217
減：備抵損失	(140,940)	(215,412)
	\$ 10,076,612	6,679,269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117,726	0.56%	56,381
逾期1天~30天	78,230	85.24%	66,687
逾期31天~60天	8,307	55.17%	4,583
逾期61天~一年	495	100%	495
逾期超過一年	12,794	100%	12,794
	\$ 10,217,552		140,940

109.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29,207	1.04%	69,745
逾期1天~30天	95,708	82.65%	79,102
逾期31天~60天	26,681	88.00%	23,480
逾期61天~一年	24,467	100%	24,467
逾期超過一年	18,618	100%	18,618
	\$ 6,894,681		215,412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215,412	241,563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55,029)	(25,486)
沖銷之金額	(19,443)	(665)
期末餘額	\$ 140,940	215,412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65,282	241,094
其他	114,003	168,876
減：備抵損失	(145)	(145)
	<u>\$ 279,140</u>	<u>409,825</u>

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取得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金分別為1,997,125千元及1,708,635千元，已配合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分別為79,597千元及138,840千元。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
認列之減損損失	145
期末餘額	<u>\$ 145</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無變動。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六)存 貨

1.其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維修及倉儲設備零配件	\$ 707,465	453,564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等	985,044	1,143,990
航空器零組件及其他	1,555,501	1,657,610
	<u>\$ 3,248,010</u>	<u>3,255,164</u>

2.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回升利益)	\$ (681,855)	(685,868)
未攤銷之固定製造成本	243,602	269,532
盤虧(盈)淨額	(16)	24
下腳收入	(7,595)	(1,828)
合 計	<u>\$ (445,864)</u>	<u>(418,140)</u>

上述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原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合併公司預計出售洛杉磯辦公大樓，並已開始處理相關出售事宜，預期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該等資產據此予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資產及負債分別如下：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37,437</u>	<u>852,175</u>
其他應付款	\$ <u>-</u>	<u>1,142</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非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分別為48,039千元及1,012,756千元(係分別減出售成本2,627千元及52,373千元前之金額)係以可觀察輸入值，即參考市場成交價格為衡量基礎，其公允價值之等級係屬第二等級。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 <u>2,209,782</u>	<u>2,145,944</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以現金13,695千元及63,000千元分別取得長銳航材股份有限公司49%及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5%之股份，對上述公司皆具重大影響力。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 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機體、發動機及發動機零件之維修、製造及銷售	台灣	49.00 %	49.00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4,214,812	4,396,851
非流動資產	3,549,967	3,108,528
流動負債	2,851,231	2,642,077
非流動負債	738,684	502,424
淨資產	\$ <u>4,174,864</u>	<u>4,360,878</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淨資產	\$ <u>2,045,682</u>	<u>2,136,830</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u>15,162,486</u>	<u>15,218,141</u>
本期淨利	\$ 85,094	289,933
其他綜合損益	(62,930)	(94,009)
綜合損益總額	\$ <u>22,164</u>	<u>195,924</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 <u>10,861</u>	<u>96,003</u>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136,830	2,040,827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0,860	96,003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102,008)	-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045,682	2,136,830
減：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沖銷	(533,967)	(594,636)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u>1,511,715</u>	<u>1,542,194</u>

2.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110.12.31	109.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698,067</u>	<u>603,750</u>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39,089	(3,743)
其他綜合損益	(2,528)	2,215
綜合損益總額	\$ <u>36,561</u>	<u>(1,528)</u>

3.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對子公司權益之變動

配合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榮航太」)申請股票上市，並符合「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規定，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長榮航太釋股規劃，由本公司股東依認股基準日按持股比例優先認購，原股東放棄認購之股份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本公司股東及特定人之認股價格為每股62元~63元，交易價格係參考專業機構出具之合理性意見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上述釋股規劃案累計處分長榮航太之股權計51,204千股，處分價款為3,202,602千元，累計處分利益為1,794,534千元(列於資本公積項下)。另，本公司因上述交易對長榮航太之持股百分比由79.42%變更至64.90%。

另，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收足股款並完成股份交割及過戶。一一一年度之處分價款總計為1,431,839千元，累計處分利益為802,578千元(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長榮航太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減少資本3,000,000千元，銷除已發行股份300,000千股，以現金退還股本。本公司依減資基準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日)所持有長榮航太之持股權百分比計取得現金2,382,515千元。

(十)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50.2 %	50.2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5.1 %	20.58 %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956,278	1,127,503
非流動資產	5,627,844	5,730,933
流動負債	391,431	445,882
非流動負債	2,488,917	2,198,600
淨資產	<u>\$ 3,703,774</u>	<u>4,213,954</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859,295</u>	<u>2,115,405</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u>\$ 692,286</u>	<u>881,524</u>
本期淨損	\$ (509,462)	(424,530)
其他綜合損益	(718)	11,588
綜合損益總額	<u>\$ (510,180)</u>	<u>(412,94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u>\$ (255,750)</u>	<u>(213,114)</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56,110)</u>	<u>(207,297)</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417,661)	(30,85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2,675)	(74,288)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54,724	681,610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u>(175,612)</u>	<u>576,472</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u>-</u>	<u>36,749</u>

2.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10,074,863	10,960,088
非流動資產	12,375,029	12,876,758
流動負債	3,522,180	3,456,975
非流動負債	9,198,375	10,427,777
淨資產	\$ <u>9,729,337</u>	<u>9,952,094</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u>3,414,997</u>	<u>2,048,141</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u>9,616,931</u>	<u>10,687,878</u>
本期淨利	\$ 880,785	1,173,028
其他綜合損益	(45,121)	(75,590)
綜合損益總額	\$ <u>835,664</u>	<u>1,097,43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u>182,431</u>	<u>241,40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169,784</u>	<u>225,853</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550,251	7,919,95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98,084)	(710,31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314,071)	(7,685,655)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u>(1,061,904)</u>	<u>(476,017)</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u>217,853</u>	<u>403,043</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飛航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88,250	23,551,022	31,160,065	1,673,950	145,549,912	570,910	207,894,109
本期增添	-	150	983,181	1,928	8,609,786	151,136	9,746,181
本期處分	-	(1,160)	(971,531)	(46,046)	-	-	(1,018,737)
重分類(註)	(351,025)	33,452	964,215	-	5,153,235	(687,987)	5,111,8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188)	(4,013)	-	-	(768)	(14,969)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037,225</u>	<u>23,573,276</u>	<u>32,131,917</u>	<u>1,629,832</u>	<u>159,312,933</u>	<u>33,291</u>	<u>221,718,474</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5,444,102	23,070,177	30,622,782	1,729,011	141,170,870	924,544	202,961,486
本期增添	-	154,535	1,014,396	6,398	3,136,511	466,278	4,778,118
本期處分	-	(263,397)	(1,196,077)	(80,173)	-	-	(1,539,647)
重分類(註)	(55,852)	608,809	727,076	18,714	1,242,531	(818,520)	1,722,7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102)	(8,112)	-	-	(1,392)	(28,60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388,250</u>	<u>23,551,022</u>	<u>31,160,065</u>	<u>1,673,950</u>	<u>145,549,912</u>	<u>570,910</u>	<u>207,894,109</u>
累計折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	8,649,536	17,120,788	1,087,141	47,815,225	-	74,672,690
本期提列折舊	-	826,852	2,139,903	139,758	8,894,970	-	12,001,483
本期處分	-	(209)	(926,188)	(45,821)	-	-	(972,218)
重分類(註)	-	-	(393,613)	-	-	-	(393,6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78)	(1,973)	-	-	-	(3,55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u>	<u>9,474,601</u>	<u>17,938,917</u>	<u>1,181,078</u>	<u>56,710,195</u>	<u>-</u>	<u>85,304,791</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	8,097,172	16,062,774	986,822	39,167,828	-	64,314,596
本期提列折舊	-	818,127	2,193,888	180,613	8,647,397	-	11,840,025
本期處分	-	(263,397)	(1,124,290)	(80,173)	-	-	(1,467,860)
重分類(註)	-	-	(7,792)	(121)	-	-	(7,9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66)	(3,792)	-	-	-	(6,158)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u>	<u>8,649,536</u>	<u>17,120,788</u>	<u>1,087,141</u>	<u>47,815,225</u>	<u>-</u>	<u>74,672,690</u>
帳面金額：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037,225</u>	<u>14,098,675</u>	<u>14,193,000</u>	<u>448,754</u>	<u>102,602,738</u>	<u>33,291</u>	<u>136,413,683</u>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5,388,250</u>	<u>14,901,486</u>	<u>14,039,277</u>	<u>586,809</u>	<u>97,734,687</u>	<u>570,910</u>	<u>133,221,419</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	<u>\$ 5,444,102</u>	<u>14,973,005</u>	<u>14,560,008</u>	<u>742,189</u>	<u>102,003,042</u>	<u>924,544</u>	<u>138,646,890</u>

(註)重分類主要係轉列營業成本、營業費用、投資性不動產及自預付設備款轉入等。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租賃飛機

合併公司評估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復原成本係帳列於使用權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二)。相關之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並依利息法攤銷。除役負債之變動明細請詳附註六(十八)。

2.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該公司之董事名義購買地目屬農地之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土地作為停車場連接道路用地，價款總計60,558千元。合併公司業已設定抵押權作為適當之保全措施。

3.減損測試

合併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規定，定期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該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根據合併公司執行減損測試結果，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金額，故無認列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執行減損測試之現金產生單位，其使用價值係依下列關鍵假設評估可回收金額：

(1)合併公司現金流量涵蓋期間為十二年，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已核定之財務預算推估。

(2)預計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係基於對未來之營運規劃並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競爭情形予以預估。

(3)預計折現率：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評估之折現率分別為3.17%及3.28%。

4.擔保

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5.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25,024千元及125,913千元，其資本化月利率區間分別為0.07%~0.08%及0.07%~0.11%。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飛航設備等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飛航設備	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4,928,698	1,560,262	140,729,381	105,743	147,324,084
本期增添	128,298	213,081	405,703	29,751	776,833
本期減少	(5,082)	(31,255)	-	(21,447)	(57,7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051,914</u>	<u>1,742,088</u>	<u>141,135,084</u>	<u>114,047</u>	<u>148,043,133</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973,028	1,309,624	131,719,814	92,342	138,094,808
本期增添	3,420	331,742	9,009,567	24,939	9,369,668
本期減少	(47,750)	(81,104)	-	(11,538)	(140,3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4,928,698</u>	<u>1,560,262</u>	<u>140,729,381</u>	<u>105,743</u>	<u>147,324,084</u>
累積折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480,850	811,374	35,238,630	52,383	36,583,237
本期提列折舊	239,076	423,786	15,288,242	28,852	15,979,956
本期減少	(3,580)	(23,960)	-	(18,699)	(46,2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716,346</u>	<u>1,211,200</u>	<u>50,526,872</u>	<u>62,536</u>	<u>52,516,954</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247,506	429,956	20,441,125	29,348	21,147,935
本期提列折舊	233,344	456,709	14,797,505	32,289	15,519,847
本期減少	-	(75,291)	-	(9,254)	(84,54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480,850</u>	<u>811,374</u>	<u>35,238,630</u>	<u>52,383</u>	<u>36,583,237</u>
帳面價值：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335,568</u>	<u>530,888</u>	<u>90,608,212</u>	<u>51,511</u>	<u>95,526,179</u>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4,447,848</u>	<u>748,888</u>	<u>105,490,751</u>	<u>53,360</u>	<u>110,740,847</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	<u>\$ 4,725,522</u>	<u>879,668</u>	<u>111,278,689</u>	<u>62,994</u>	<u>116,946,873</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包含以資本增值及營業租賃出租之土地及建物。

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十年，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u>	<u>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u>	<u>計</u>
成本：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本期增添		-	109,134		109,134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354,061	628,396		982,457
自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入		86,159	657,898		744,057
移轉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507)	(34,430)		(38,937)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u>435,713</u>	<u>1,360,998</u>		<u>1,796,711</u>
累計折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本期提列折舊		-	60,871		60,871
移轉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500)		(1,500)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u>-</u>	<u>59,371</u>		<u>59,371</u>
帳面金額：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435,713</u>	<u>1,301,627</u>		<u>1,737,340</u>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	\$	<u>-</u>	<u>-</u>		<u>-</u>
公允價值：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2,241,800</u>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				\$	<u>-</u>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係由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或以成本法及比較法進行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民國一一〇年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是項交易。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營運特許權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3,423,792	1,317,420	4,741,212
單獨取得	-	90,413	90,413
本期除列	-	(332,335)	(332,335)
重 分 類	-	149	149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423,792</u>	<u>1,075,647</u>	<u>4,499,439</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423,792	1,427,405	4,851,197
單獨取得	-	151,380	151,380
本期除列	-	(261,365)	(261,365)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423,792</u>	<u>1,317,420</u>	<u>4,741,212</u>
累計攤銷：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338,378	702,270	3,040,648
本期攤銷	134,297	248,169	382,466
本期除列	-	(332,335)	(332,335)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472,675</u>	<u>618,104</u>	<u>3,090,779</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2,204,082	669,838	2,873,920
本期攤銷	134,296	293,797	428,093
本期除列	-	(261,365)	(261,365)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338,378</u>	<u>702,270</u>	<u>3,040,648</u>
帳面金額：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951,117</u>	<u>457,543</u>	<u>1,408,660</u>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085,414</u>	<u>615,150</u>	<u>1,700,564</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	<u>\$ 1,219,710</u>	<u>757,567</u>	<u>1,977,277</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2.擔 保

上述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預付款項	\$ 288,957	300,45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79,140	409,825
其 他	117,513	169,844
合 計	<u>\$ 685,610</u>	<u>880,123</u>

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預付設備款	\$ 12,313,485	15,533,781
存出保證金	1,072,531	1,058,089
質押定期存款	326,186	401,972
其 他	12,634	7,828
合 計	<u>\$ 13,724,836</u>	<u>17,001,670</u>

(十六)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台幣	-	115/09/01	\$ 3,871,34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合 計				<u>\$ 3,871,341</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0.90%~1.20%	111/01/01~115/12/14	\$ 43,960,674
擔保借款	台幣	0.97%~1.18%	111/01/17~123/10/31	58,904,406
小 計				102,865,08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4,113,890)
合 計				<u>\$ 88,751,190</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短期擔保借款	台幣	1.05%	110/02/18	\$ <u>80,000</u>
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幣	1.07%	110/12/29	\$ 4,250,000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台幣	-	111/10/27~114/10/21	<u>3,082,941</u>
小 計				7,332,94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列於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4,250,000)</u>
合 計				\$ <u>3,082,941</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0.90%~1.27%	110/01/04~114/12/21	\$ 45,783,967
擔保借款	台幣	0.97%~1.37%	110/01/17~123/10/31	<u>61,810,395</u>
小 計				107,594,36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4,898,239)</u>
合 計				\$ <u>92,696,123</u>

合併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15,000,000	10,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未攤銷餘額	(206,459)	(149,959)
累積已轉換金額	(4,602,900)	(451,100)
累積已賣/贖回金額	<u>(6,319,300)</u>	<u>(6,316,000)</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u>3,871,341</u>	<u>3,082,941</u>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 <u>21,612</u>	<u>2,793</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	\$ <u>572,289</u>	<u>512,921</u>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評價損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淨損益)及認列之利息費用金額，請詳附註六(廿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第三次國內附轉換條件之無擔保公司債，金額計7,000,000千元，其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1.23%。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新台幣7,000,000千元。
- 2.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之100.2%發行。
- 3.發行期限：五年，到期日為民國一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 4.票面利率：0%。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6.轉換價格：

本債券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4.24%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13.4元。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8.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以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年之日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並於本公司公告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贖回，並應於賣回基準日加五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9.本公司贖回權：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全部債券。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10.其他：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第三次國內附轉換條件之無擔保公司債累計已轉換面額分別為682,200千元及451,100千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48,075千股及30,829千股；累計已賣/贖回金額分別為6,317,800千元及6,316,000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行使贖回權暨終止櫃檯買賣。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發行第四次國內附轉換條件之無擔保公司債，金額計3,000,000千元，其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1.04%。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新台幣3,000,000千元。
- 2.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發行期限：五年，到期日為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 4.票面利率：0%。
- 5.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6.轉換價格：

本債券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三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4%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11.2元。

-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8.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以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年之日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並於本公司公告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0.7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贖回，並應於賣回基準日加五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9. 本公司贖回權：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全部債券。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10. 其他：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第四次國內附轉換條件之無擔保公司債累計已轉換面額分別為2,998,500千元及0千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267,723千股及0千股；累計已贖回金額分別為1,500千元及0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行使贖回權暨終止櫃檯買賣。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發行第五次國內附轉換條件之無擔保公司債，金額計5,000,000千元，其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1.12%。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發行總額：新台幣5,000,000千元。
2. 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發行期限：五年，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一日。
4. 票面利率：0%。
5.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6. 轉換價格：

本債券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廿四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4%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19.2元，累計轉換面額為922,200千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48,031千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8.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以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年之日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並於本公司公告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0.7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贖回，並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含第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9.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全部債券。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未來償還期間及金額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11.1.1~111.12.31	\$ 14,113,890
112.1.1~115.12.31	73,985,251
116.1.1以後	18,637,280
	<u>\$ 106,736,421</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1.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未使用之額度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6,411,342千元及9,992,218千元。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政府專案保證貸款

合併公司依「交通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及「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金融機構申請專案貸款，並由政府提供信用保證金額共計33,280,000千元及22,47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24,900,000千元及21,215,000千元，專案保證貸款到期日分別為動撥日起兩年內及五年內清償，其中，交通部專案保證貸款已申請展延兩年。

(十七)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列科目及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	\$ 11,664,825	11,564,988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63,305,090	77,067,827
租賃負債－流動	\$ 342,140	362,10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232,350	4,458,004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七)。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272,152	3,168,075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9,249	12,042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56	6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24,782	153,506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5,900	6,419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 304,060	262,925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840,948	15,411,843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飛航設備供辦公處所及營運所需。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通常為1年～10年，飛航設備之租賃期間通常為12年。合併公司所簽訂之部分租賃合約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或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租賃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之租賃期間為1年～5年，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八)除役負債

合併公司之除役負債變動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21,900,283	19,807,987
本期新增	1,231,449	3,060,238
本期減少	(1,561,746)	(265,678)
匯率影響數	(243,400)	(702,264)
12月31日餘額	<u>\$ 21,326,586</u>	<u>21,900,283</u>

除役負債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該等金額係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之維修費用及飛機使用狀況之歷史經驗數據所估列。除役負債分別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十九)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低於一年	\$ 16,649
一至二年	16,816
二至三年	16,984
三至四年	17,154
四至五年	17,325
五年以上	269,889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354,817</u>

民國一一〇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為9,739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度無是項交易。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375,151	12,470,74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192,566)	(8,890,3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182,585	3,580,418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889,89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470,749	13,006,048
計畫支付之福利	(634,117)	(733,46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03,108	369,86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經驗損(益)	(211,423)	(550,469)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45,645	8,797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1,189	371,171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	(1,19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375,151	12,470,749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890,331	8,100,60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38,609	1,134,60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89,618)	(659,662)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4,456	79,76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8,788	235,01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9,192,566</u>	<u>8,890,331</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27,816	245,11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0,836	44,978
	<u>\$ 248,652</u>	<u>290,094</u>
營業成本	\$ 206,200	231,566
營業費用	42,452	58,528
	<u>\$ 248,652</u>	<u>290,094</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

合併公司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累積損失餘額	\$ (5,781,041)	(6,186,557)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136,623)	405,516
12月31日累積損失餘額	<u>\$ (5,917,664)</u>	<u>(5,781,041)</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5%~7.1%	0.42%~7%
未來薪資增加	1.14%~8%	1.04%~8%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719,63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00年~17.78年。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變動0.25%)	293,134	289,160	303,209	299,672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78,213	274,530	286,198	282,84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國內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之國外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基金。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30,150千元及749,355千元。

(廿一)所得稅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 (195,092)	24,04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927,136)	1,018,175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122,228)</u>	<u>1,042,217</u>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7,261	(79,6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45)	(431)
避險工具之損益	-	(2,329)
	<u>\$ 27,016</u>	<u>(82,422)</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避險工具之損益	<u>\$ (255,189)</u>	<u>(842,424)</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利益(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	\$ <u>7,802,489</u>	<u>(4,318,936)</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60,498)	863,787
免稅所得	560,870	530,051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262,710
虧損扣抵不可使用數	-	(389,193)
所得基本稅額	(184,794)	-
其 他	62,194	(225,138)
合 計	\$ <u>(1,122,228)</u>	<u>1,042,217</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0,046	41,935
除役負債	101,781	109,892
其他	-	1,490
合 計	\$ <u>151,827</u>	<u>153,317</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及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已認列之尚未 扣除虧損金額	未認列之尚未 扣除虧損金額	合 計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 1,617,440	-	1,617,440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1,321,455	-	1,321,455	民國一二〇年度
合計	\$ <u>2,938,895</u>	<u>-</u>	<u>2,938,895</u>	

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確定福 利計畫	除役負債	兌換哩程 收 入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1,373,759	358,842	787,088	2,101,600	734,218	421,205	5,776,712
貸記(借記)損益表	(785,980)	(144,535)	(114,049)	219,381	(45,888)	(21,183)	(892,254)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7,261	-	-	-	27,2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587,779</u>	<u>214,307</u>	<u>700,300</u>	<u>2,320,981</u>	<u>688,330</u>	<u>400,022</u>	<u>4,911,719</u>
民國109年1月1日	\$ -	507,007	1,047,623	1,465,919	808,832	868,220	4,697,601
貸記(借記)損益表	1,373,759	(148,165)	(180,872)	635,681	(74,614)	(447,015)	1,158,774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79,663)	-	-	-	(79,66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373,759</u>	<u>358,842</u>	<u>787,088</u>	<u>2,101,600</u>	<u>734,218</u>	<u>421,205</u>	<u>5,776,71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及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利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1,558,003	62,758	3,584	1,624,345
借記(貸記)損益表	26,373	8,509	-	34,88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55,189	-	245	255,434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839,565</u>	<u>71,267</u>	<u>3,829</u>	<u>1,914,661</u>
民國109年1月1日	\$ 547,780	78,055	12,728	638,56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60,313	(15,297)	(4,417)	140,59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49,910	-	(4,727)	845,18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558,003</u>	<u>62,758</u>	<u>3,584</u>	<u>1,624,345</u>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廿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7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7,0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51,385,387千元及48,535,695千元。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333,000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3,330,004千元，部分發行股數因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尚未辦理完竣，故列於預收股本480,312千元。民國一〇九年無是項交易。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5,118,825	5,118,825
員工認股權	697,600	697,6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383,289	1,561,58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572,289	512,9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070	3,75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1,868,941	90,985
受領股東贈與	34,729	-
	<u><u>\$ 10,678,743</u></u>	<u><u>7,985,673</u></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就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但以現金股利發放股東紅利之全部或一部者，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屬前期累積未提足之部分，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股東紅利，得全數為現金，或現金及股票二者皆具，惟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及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期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為3,163,333千元，每股股利0.6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六日依股東常會決議，基於企業永續經營之穩健原則，擬將可供分配盈餘全數保留，以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故不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予普通股業主現金股利為1,213,392千元，每股股利0.25元。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113,246)	1,113,299	5,448,829	(6,967)	6,441,915
外幣換算差異	(27,324)	-	-	(55)	(27,37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 差額之份額	(18,167)	-	-	(4,909)	(23,076)
處分子公司之股權	10,407	-	-	(10,40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346,139	-	25,394	1,371,53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損失重 分類至保留盈餘	-	(171,736)	-	-	(171,736)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	-	2,052,818	-	2,052,818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險工具公允 價值變動數	-	-	(1,032,064)	-	(1,032,064)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48,330)	2,287,702	6,469,583	3,056	8,612,011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42,773)	722,495	2,069,817	(3,867)	2,745,672
外幣換算差異	(37,217)	-	-	(1,780)	(38,99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 差額之份額	(33,256)	-	-	(8,618)	(41,8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90,804	-	7,298	398,102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	-	2,590,446	-	2,590,446
重分類至損益/非流動資產之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	-	788,566	-	788,566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113,246)</u>	<u>1,113,299</u>	<u>5,448,829</u>	<u>(6,967)</u>	<u>6,441,915</u>

(廿三)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本期淨利(損)之基礎下計算，相關計算如下：

	110年度		
	稅後金額	普通股加權 平均流動在外 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u>6,608,496</u>	<u>5,047,217</u>	\$ <u>1.31</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u>6,608,496</u>	<u>5,047,217</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16,214	
可轉換公司債	(10,742)	70,989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調整稀釋 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6,597,754</u>	<u>5,134,420</u>	\$ <u>1.29</u>
	109年度		
	稅後金額	普通股加權 平均流動在外 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u>(3,361,639)</u>	<u>4,853,569</u>	\$ <u>(0.69)</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u>(3,361,639)</u>	<u>4,853,569</u>	\$ <u>(0.69)</u>

民國一〇九年度未包含於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員工酬勞及可轉換公司債分別為4,249千單位及70,074千單位，因其具反稀釋作用。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航空運輸 部 門	航空器維 修及製造 部 門	空廚部門	倉儲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7,153,345	1,061,810	210,493	1,265,526	249,451	29,940,625
亞洲	56,140,959	1,692,398	1,227	-	-	57,834,584
歐洲	1,601,576	367,466	-	-	-	1,969,042
北美洲	10,124,248	3,720,549	106	-	565	13,845,468
其他	257,396	25,244	-	-	-	282,640
	<u>\$ 95,277,524</u>	<u>6,867,467</u>	<u>211,826</u>	<u>1,265,526</u>	<u>250,016</u>	<u>103,872,359</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航運收入	\$ 92,935,069	-	-	-	-	92,935,069
勞務收入	-	5,120,118	-	1,176,356	223,651	6,520,125
其他收入	2,342,455	1,747,349	211,826	89,170	26,365	4,417,165
	<u>\$ 95,277,524</u>	<u>6,867,467</u>	<u>211,826</u>	<u>1,265,526</u>	<u>250,016</u>	<u>103,872,359</u>
		109年度				
		航空運輸 部 門	航空器維 修及製造 部 門	空廚部門	倉儲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2,370,517	1,651,820	196,239	1,055,373	327,071	25,601,020
亞洲	39,013,200	2,001,380	1,878	-	-	41,016,458
歐洲	3,096,538	628,659	-	-	-	3,725,197
北美洲	14,615,024	3,554,764	412	-	297	18,170,497
其他	445,774	89,830	-	-	-	535,604
	<u>\$ 79,541,053</u>	<u>7,926,453</u>	<u>198,529</u>	<u>1,055,373</u>	<u>327,368</u>	<u>89,048,776</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航運收入	\$ 74,523,726	-	-	-	-	74,523,726
勞務收入	-	6,916,601	-	967,139	304,941	8,188,681
其他收入	5,017,327	1,009,852	198,529	88,234	22,427	6,336,369
	<u>\$ 79,541,053</u>	<u>7,926,453</u>	<u>198,529</u>	<u>1,055,373</u>	<u>327,368</u>	<u>89,048,776</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合約資產-維修服務	\$ <u>427,434</u>	<u>446,438</u>	<u>345,016</u>
合約負債-客運服務及客戶忠誠度計劃等	\$ <u>6,154,128</u>	<u>7,166,810</u>	<u>23,179,488</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746,422千元及11,255,232千元。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遞延認列客運服務及客戶忠誠計劃相關收入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實際載運提供勞務時或該等點數被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
交易價格估計值變動	\$ <u>(384,856)</u>	<u>(266,496)</u>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攤予客戶忠誠計畫之金額分別為3,441,652千元及3,671,091千元，該等金額將於點數被兌換或失效時認列收入，預期於三年內兌換完畢。

維修服務之合約存續期間為一年以內，故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未揭露該等合約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所有客戶合約之對價均已計入上述交易價格中。

(廿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所稱獲利，係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53,180千元及 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118千元及 0千元，列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觀測站查詢。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 141,335	137,178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52,996	277,397
其他利息收入	4,256	7,515
利息收入小計	157,252	284,912
其他	27,872	24,682
	<u>\$ 326,459</u>	<u>446,772</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22,507)	35,446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90,625	721,3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43,349	22,7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89)	(153,80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群組)處分利益	11,484	141,3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4,205	149,464
	<u>\$ 1,037,067</u>	<u>916,564</u>

3.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884,261	920,871
應付公司債	73,277	161,101
租賃負債	2,272,152	3,168,076
其他	895,000	903,669
減：利息資本化	(125,024)	(125,913)
	<u>\$ 3,999,666</u>	<u>5,027,804</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相關明細及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六(五)及六(十五)。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並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 102,865,080	106,380,081	15,153,733	72,198,546	19,027,802
應付公司債	3,871,341	4,077,800	-	4,077,800	-
租賃負債及避險之金融負債	79,544,405	86,563,209	13,827,572	46,109,794	26,625,843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854,829	4,854,829	4,854,829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431,463	7,431,463	7,431,463	-	-
合 計	<u>\$ 198,567,118</u>	<u>209,307,382</u>	<u>41,267,597</u>	<u>122,386,140</u>	<u>45,653,645</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 107,674,362	111,524,341	16,071,174	69,591,490	25,861,677
應付公司債	7,332,941	7,528,375	4,295,475	3,232,900	-
租賃負債及避險之金融負債	93,452,920	102,740,724	14,134,937	51,132,020	37,473,76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013,512	3,013,512	3,013,512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332,122	5,332,122	5,332,122	-	-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份群組)					
直接相關之負債	1,142	1,142	1,142	-	-
合 計	<u>\$ 216,806,999</u>	<u>230,140,216</u>	<u>42,848,362</u>	<u>123,956,410</u>	<u>63,335,444</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66,269	美金/台幣=	27.68	\$ 652,045	美金/台幣=	28.48
歐 元	1,210	歐元/台幣=	31.32	3,251	歐元/台幣=	35.02
日 圓	867,237	日圓/台幣=	0.2405	639,451	日圓/台幣=	0.2763
港 幣	295,216	港幣/台幣=	3.5490	221,429	港幣/台幣=	3.6730
人 民 幣	322,254	人民幣/台幣=	4.3440	279,418	人民幣/台幣=	4.3770
			<u>\$ 29,440,390</u>			<u>\$ 20,897,092</u>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9,793	美金/台幣=	27.68	\$ 39,668	美金/台幣=	28.48
人 民 幣	80,350	美金/人民幣=	6.3720	72,820	美金/人民幣=	6.5067
印 尼 盾	9,226,508	印尼盾/台幣=	0.0020	7,687,425	印尼盾/台幣=	0.0020
澳 門 幣	27,797	美金/澳門幣=	8.0312	22,540	美金/澳門幣=	7.9864
			<u>\$ 1,612,113</u>			<u>\$ 1,592,950</u>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353,086	美金/台幣=	27.68	\$ 3,606,929	美金/台幣=	28.48
歐 元	6,069	歐元/台幣=	31.32	5,866	歐元/台幣=	35.02
日 圓	1,438,243	日圓/台幣=	0.2405	1,414,638	日圓/台幣=	0.2763
港 幣	27,596	港幣/台幣=	3.5490	36,069	港幣/台幣=	3.6730
人 民 幣	144,313	人民幣/台幣=	4.3440	141,168	人民幣/台幣=	4.3770
			<u>\$ 94,074,230</u>			<u>\$ 104,072,000</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及除役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變動102,427千元及53,354千元；權益將因現金流量避險而分別變動748,765千元及885,10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90,625千元及721,344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變動1,028,651千元及1,070,944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208,611	-	151,972	-
下跌5%	\$ (208,611)	-	(151,972)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1,671,992	1,671,992	-	-	1,671,992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21,612	-	21,612	-	21,612
小 計	1,693,604	1,671,992	21,612	-	1,693,6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3,549,775	3,549,775	-	-	3,549,77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28,051	-	-	628,051	628,051
小 計	4,177,826	3,549,775	-	628,051	4,177,8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256,204	-	-	-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615,205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355,752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98,717	-	-	-	-
小 計	60,625,878	-	-	-	-
合 計	\$ 66,497,308	5,221,767	21,612	628,051	5,871,430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衍生性					
	\$ 74,969,915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02,865,080	-	102,865,080	-	102,865,080
應付公司債	3,871,341	-	3,842,511	-	3,842,511
租賃負債	4,574,49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854,82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431,463	-	-	-	-
小 計	123,597,203	-	106,707,591	-	106,707,591
合 計	\$ 198,567,118	-	106,707,591	-	106,707,591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1,978,251	1,978,251	-	-	1,978,251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工具	2,793	-	2,793	-	2,793
小 計	1,981,044	1,978,251	2,793	-	1,981,0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316,591	1,316,591	-	-	1,316,59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28,203	-	-	1,728,203	1,728,203
小 計	3,044,794	1,316,591	-	1,728,203	3,044,7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869,190	-	-	-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807,013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7,089,094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60,061	-	-	-	-
小 計	50,225,358	-	-	-	-
合 計	\$ 55,251,196	3,294,842	2,793	1,728,203	5,025,838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衍生性	\$ 88,632,815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107,674,362	-	107,676,299	-	107,676,299
應付公司債	7,332,941	-	7,389,131	-	7,389,131
租賃負債	4,820,10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013,51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332,122	-	-	-	-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直接相關之負債	1,142	-	-	-	-
小 計	128,174,184	-	115,065,430	-	115,065,430
合 計	\$ 216,806,999	-	115,065,430	-	115,065,430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參考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以及每股淨值比例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2.2)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 第一等級與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持有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分別為2,101,089千元及1,194,565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該公司股票無公開市場報價且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開始掛牌上市，變為於活絡市場有公開報價，因此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	\$ 1,728,20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69,376
自第三級轉出	(1,369,528)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628,051</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	\$ 1,570,214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7,98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728,203</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其中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94,413	157,989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雜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10.12.31為0.87~3.39；109.12.31為0.80~3.46)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0.12.31及109.12.31均為市價之80%)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股價淨值比乘數	5%	27,868	87,822	(34,001)	(84,19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27,868	87,822	(34,001)	(84,196)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合併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合併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因外部因素導致營運風險之限額及管控，並監督營運風險及其風險限額之遵循。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係定期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合併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合併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款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大部份的客戶屬性，係屬客戶群眾多但其交易金額並不重大，致單一客戶產生之信用風險之損失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建立預期信用風險損失模式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權益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上市櫃公司及信譽良好之非上市櫃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歐元、美金及日幣。

合併公司銷售所產生之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及採購及租賃飛航設備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互抵所產生自然避險後之淨部位，再輔以買賣遠期外匯的方式進行避險。財務部門積極蒐集匯率資訊以確切掌握匯率走勢，並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係以匯率、金額及現金流量之時點為基礎決定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是否存在，合併公司使用虛擬衍生工具法評估指定於每一項避險關係中之衍生工具，是否預期或實際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另，合併公司指定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外幣風險組成部分為避險工具，以規避高度很有可能發生外幣客貨運收入匯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上述避險關係中，避險無效性主要來源為：

- 交易對手及本公司本身之信用風險對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影響。因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係歸因於所規避現金流量之匯率變動，而不反映前述信用風險之影響；及
- 被避險交易之現金流量時點改變。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部分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固定利率基礎。部分係透過簽訂固定利率工具，部分係透過浮動利率借款，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規避歸因於利率波動之現金流量變異，以達成此目標。

合併公司係以利率、期限、重訂價日及到期日以及名目本金或面額為基礎決定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是否存在。合併公司使用虛擬衍生工具法評估指定於每一項避險關係中之衍生工具，是否預期或實際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

上述避險關係中，避險無效性主要來源為：

- 交易對手及合併公司本身之信用風險對交換合約公允價值之影響。因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係歸因於所規避利率之變化，而不反映前述信用風險之影響；及
- 交換合約及借款之重定價日之差異。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據現金流量需求之時程規劃股票及基金之投資組合比例以管理風險。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需經董事會核准。

(廿九)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營運規劃及股東股利水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淨債務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債務。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三十)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帳列 利息費用	匯率變動	其他	
短期借款	\$ 80,000	(80,000)	-	-	-	-
應付公司債	7,332,941	741,710	28,168	-	(4,231,478)	3,871,341
長期借款	107,594,362	(4,729,448)	166	-	-	102,865,080
租賃負債及避險之金融負債	93,452,920	(13,701,017)	2,272,152	(1,290,079)	(1,189,571)	79,544,40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08,460,223</u>	<u>(17,768,755)</u>	<u>2,300,486</u>	<u>(1,290,079)</u>	<u>(5,421,049)</u>	<u>186,280,826</u>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帳列 利息費用	匯率變動	其他	
短期借款	\$ 150,000	(70,000)	-	-	-	80,000
應付公司債	14,825,180	(7,570,984)	70,518	-	8,227	7,332,941
長期借款	84,909,761	22,681,166	3,435	-	-	107,594,362
租賃負債及避險之金融負債	103,530,024	(15,239,876)	3,168,075	(561,963)	2,556,660	93,452,92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03,414,965</u>	<u>(199,694)</u>	<u>3,242,028</u>	<u>(561,963)</u>	<u>2,564,887</u>	<u>208,460,223</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銳航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Evergreen International S.A.	其他關係人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Evergreen Shipping Agency (Europe) GMBH SP. Z O.O.	其他關係人
長照(深圳)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照(上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Evergreen Shipping Agency (Japan)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
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新加坡商新翔集團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SATS Catering Private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SATS Airport Services Pte.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張榮發慈善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順安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碼頭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欣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水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榮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副總經理職級以上之管理階層	主要管理階層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456,349	631,293
其他關係人	1,994,634	2,424,456
	<u>\$ 2,450,983</u>	<u>3,055,749</u>

關係人向合併公司承租客機，其租金按實際飛行小時數收取，前述租金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合併公司從事航空運輸業務，對各關係人中屬旅行社者，其所提供之運輸服務及收費標準與一般旅行社相同。合併公司對前述關係人之應收款項收受擔保票據，該應收款項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提供關係人維修及服務收入，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有一定之議價程序，其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合併公司出租土地及廠房予關係人，參考鄰近地區土地及廠房租金行情，按月收取租金收入。

銷貨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通常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除前段所述外，其餘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成本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133,906	136,011
其他關係人	450,585	464,872
	<u>\$ 584,491</u>	<u>600,883</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通常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營業費用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86,647	121,751
其他關係人	162,336	184,755
	<u>\$ 248,983</u>	<u>306,506</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通常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4.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9,180	5,760
其他關係人	7,175	64,521
	<u>\$ 16,355</u>	<u>70,281</u>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關聯企業	\$ -	-	4,555	369
其他關係人	20	-	3,438	419
	<u>\$ 20</u>	<u>-</u>	<u>7,993</u>	<u>788</u>

(3)取得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無形資產之取得價款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012</u>	<u>-</u>

(4)處分其他資產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交易股數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	股權	50,000	3,100	(註)
主要管理階層	股權	247,231	15,328	(註)

註：配合子公司長榮航太申請上市，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處分長榮航太股權予其他關係人及主要管理階層，處分利益列於資本公積項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無是項交易。長榮航太釋股規劃案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九)。

(5)其他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遞延處分利益如下：

	遞延處分利益	
	110.12.31	109.12.31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u>\$ 533,967</u>	<u>594,636</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工程委託

合併子公司長榮航太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因新建零件修護工廠工程委託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攬工程價款為370,700千元，之後因配合機電工程需求規劃，故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修正為634,719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依約支付之價款分別為634,719千元及415,411千元。

6.租賃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等，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1,563千元及2,03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57,327千元及62,574千元。

7.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840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55,552	121,032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259,071	286,043
小計		314,623	407,915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7,181	20,347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30,489	138,204
其他應收款	Evergreen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7,602	82,470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0	73
小計		165,282	241,094
合計		\$ 479,905	649,009

8.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票據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 826	-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15,203	18,002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33,001	79,391
小計		49,030	97,393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20,805	15,093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43,296	48,921
小計		64,101	64,014
合計		\$ 113,131	161,407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3,080	134,142
退職後福利	5,835	9,139
	<u>\$ 158,915</u>	<u>143,28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89,391,700	90,533,967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信用狀保證及合約履約保證等	326,186	401,972
		<u>\$ 89,717,886</u>	<u>90,935,93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或有負債：無。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與波音公司訂立購機合約共十八架波音787-10型客機，之後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修訂合約，取消購買七架波音787-10型客機，變更為四架787-9型客機及三架波音777F型貨機，合約總價約為美金6,444,0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十一架尚未交機，本公司已依約預付設備款10,678,815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2.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252,485</u>	<u>2,363,681</u>

- 3.合併子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度與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以下稱民航局)簽訂「二期航空貨運站興建、營運契約書」(以下簡稱特許契約)，於特許期間內取得二期航空貨運站(以下簡稱貨運站)之興建、營運權，經營航空貨運相關倉儲等業務，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特許期間

- A.興建期間，以民航局交付貨運站用地予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之日(即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一日)為始日，計不超過三年。
- B.營運期間，以民航局核定開始營運之日為始日(即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計三十年。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興建權及營運權

A.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興建期間內完成貨運站之興建並依法取得所需證照後，向民航局申請核可開始營運。核可營運之日起取得營運權，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不得將業務之全部交由他人經營，但經民航局同意則得就部分業務為之。

B.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經民航局核發「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業許可證」，取得貨運站之營運權並正式開始營運。

(3)權利金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應於營運期間，以每二個月為一期，依當期營業收入金額之一定比例(原議定6.00%，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調整為6.10%，民國九十七年十月起再調整為6.00%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加計營業稅，支付權利金予民航局。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後，就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所記載之營業總額(含營業收入與營業外收入，但不包括轉租Fedex作業場地之租金收入)按前述之比例重新計算後之金額與全年度已繳金額作調整，少則補足，多則自次期之權利金扣抵。

(4)特許期間屆滿時資產之移轉

特許期間屆滿時，終止土地租約退還土地予政府。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屆滿前五年以內經民航局同意所增置之營運資產，依特許期間屆滿時之現狀有償移轉予政府，在此之前所投資之營運資產除另有議定者外，依特許期間屆滿時現狀無償移轉予政府，移轉之標的係指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於特許期間內，依特許契約之規定興建、營運而取得既存之全部營運資產及其他為維持營運所必要之資產。

(5)交通部民航局桃園國際航空站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一日改制為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桃園機場公司)，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與民航局簽訂之契約由桃園機場公司自成立日起繼受，原因特許契約開立之權利金與違約金及土地租金擔保用本票，業已依規定更改對象為桃園機場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估計權利金計97,380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另，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特許契約開立之保證票據共計751,963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489,024	4,873,119	16,362,143	11,057,076	4,687,594	15,744,670
勞健保費用	927,704	358,864	1,286,568	925,544	369,812	1,295,356
退休金費用	706,784	272,018	978,802	739,234	300,215	1,039,449
董事酬金	-	39,000	39,000	-	33,566	33,5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51,471	454,262	2,005,733	2,066,529	512,893	2,579,422
折舊費用(註)	26,661,909	1,060,012	27,721,921	25,992,131	1,088,487	27,080,618
攤銷費用	139,907	242,559	382,466	144,971	283,122	428,093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28,042,310千元及27,359,872千元，並扣除遞延利益分別為16,329千元及16,329千元，及補助款與租金減讓分別為304,060千元及262,925千元。

(二)民國一〇九年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造成合併公司於全球各航點之經營環境存在不確定性，並對合併公司之營運產生影響，包括航班取消及部分航線遭到禁航等。面對此疫情之衝擊，合併公司持續檢視航班狀況，實施減併班並提高貨機日利用率，以謀求營收最大化，同時簡化服務銷售流程，降低人事成本，暫緩非必要之資本性支出等成本管控行為，並向政府申請營運及利息補貼方案。合併公司已獲政府紓困貸款額度新台幣332.8億元，另自洽銀行新增貸款、適時於資本市場籌資，以因應未來營運資金需求。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三。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四。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七。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776,541,111	14.97 %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49,262,304	10.59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華光投資公司投資專戶		480,386,482	9.26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航空運輸部門、航空器維修及製造部門、空廚部門及倉儲部門。航空運輸部門係從事航空客貨運運輸業務。航空器維修及製造部門係從事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空廚部門係從事空廚業務。倉儲部門係從事航空貨物集散站經營。

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從事航空站地勤業務、旅遊業務代理、一般投資業務及飛行學校業務。以上部門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航空運輸 部 門	航空器 維修及 製造部門	空廚部門	倉儲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110年1月至12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5,277,524	6,867,467	211,826	1,265,526	303,813	(53,797)	103,872,359
部門間收入	54,381	2,749,465	417,460	410,811	1,518,287	(5,150,404)	-
利息收入	121,241	21,905	3,248	5,598	5,260	-	157,252
收入總計	<u>\$ 95,453,146</u>	<u>9,638,837</u>	<u>632,534</u>	<u>1,681,935</u>	<u>1,827,360</u>	<u>(5,204,201)</u>	<u>104,029,611</u>
利息費用	<u>\$ (3,798,154)</u>	<u>(124,324)</u>	<u>(21,620)</u>	<u>(11,314)</u>	<u>(44,378)</u>	<u>124</u>	<u>(3,999,666)</u>
折舊與攤銷	<u>\$ 26,486,031</u>	<u>805,012</u>	<u>261,760</u>	<u>253,209</u>	<u>316,567</u>	<u>(18,192)</u>	<u>28,104,387</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 670,817</u>	<u>35,734</u>	<u>-</u>	<u>-</u>	<u>-</u>	<u>(625,766)</u>	<u>80,78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9,595,671</u>	<u>1,152,007</u>	<u>(675,414)</u>	<u>428,606</u>	<u>(108,203)</u>	<u>(34,823)</u>	<u>10,357,844</u>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 11,886,824</u>	<u>1,582,449</u>	<u>-</u>	<u>-</u>	<u>492,204</u>	<u>(11,751,695)</u>	<u>2,209,782</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12,545,180</u>	<u>349,713</u>	<u>14,908</u>	<u>98,340</u>	<u>18,253</u>	<u>-</u>	<u>13,026,394</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298,218,611</u>	<u>22,449,892</u>	<u>6,584,122</u>	<u>3,770,918</u>	<u>7,162,512</u>	<u>(12,872,005)</u>	<u>325,314,050</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212,561,334</u>	<u>12,720,555</u>	<u>2,880,348</u>	<u>1,102,443</u>	<u>4,314,860</u>	<u>(972,848)</u>	<u>232,606,692</u>
	航空運輸 部 門	航空器 維修及 製造部門	空廚部門	倉儲部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109年1月至12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9,541,053	7,926,453	198,529	1,055,373	327,414	(46)	89,048,776
部門間收入	61,476	2,761,425	682,995	375,062	1,603,531	(5,484,489)	-
利息收入	208,793	59,139	3,291	5,389	8,300	-	284,912
收入總計	<u>\$ 79,811,322</u>	<u>10,747,017</u>	<u>884,815</u>	<u>1,435,824</u>	<u>1,939,245</u>	<u>(5,484,535)</u>	<u>89,333,688</u>
利息費用	<u>\$ (4,789,246)</u>	<u>(154,669)</u>	<u>(22,726)</u>	<u>(12,274)</u>	<u>(48,951)</u>	<u>62</u>	<u>(5,027,804)</u>
折舊與攤銷	<u>\$ 25,842,066</u>	<u>827,710</u>	<u>274,249</u>	<u>249,694</u>	<u>333,630</u>	<u>(18,637)</u>	<u>27,508,712</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 796,307</u>	<u>176,399</u>	<u>-</u>	<u>-</u>	<u>-</u>	<u>(800,050)</u>	<u>172,656</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854,164)</u>	<u>1,484,231</u>	<u>(563,188)</u>	<u>285,612</u>	<u>(196,414)</u>	<u>16,799</u>	<u>(827,124)</u>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 13,637,927</u>	<u>1,542,194</u>	<u>-</u>	<u>-</u>	<u>447,843</u>	<u>(13,482,020)</u>	<u>2,145,944</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11,196,922</u>	<u>781,459</u>	<u>55,843</u>	<u>24,854</u>	<u>43,680</u>	<u>-</u>	<u>12,102,758</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02,236,909</u>	<u>23,836,846</u>	<u>6,858,436</u>	<u>3,663,962</u>	<u>7,520,891</u>	<u>(14,549,789)</u>	<u>329,567,255</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231,439,521</u>	<u>13,884,752</u>	<u>2,644,482</u>	<u>1,103,966</u>	<u>4,743,515</u>	<u>(908,510)</u>	<u>252,907,726</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應報導部門損益不包括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因部門資訊之應報導部門之劃分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再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部客戶收入之地區別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10.12.31</u>	<u>109.12.31</u>
臺 灣	\$ 244,444,811	259,381,431
亞 洲	385,940	427,927
其他地區	<u>2,578,160</u>	<u>1,391,424</u>
	<u>\$ 247,408,911</u>	<u>261,200,782</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係經營國際航空運輸業務，客戶主要為一般社會大眾。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權益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187,711	677,233	-	677,233	45,187,711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995,958	201,065	-	201,065	12,995,958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64,182	462,109	-	462,109	2,564,182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66,549	50,153	-	50,153	3,666,549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95,459	116,576	-	116,576	18,670,487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38,306	152,497	-	152,497	12,001,901	
"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99,487	12,359	-	12,359	8,910,865	
					<u>1,671,992</u>		<u>1,671,992</u>		
本公司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580	21,459	2.11	21,459	231,580	
"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2,418	434,474	5.67	434,474	8,502,418	
"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630,008	848,880	4.85	848,880	35,203,008	
"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606,277	559,205	9.98	559,205	37,606,277	
"	長榮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01,625	2,101,089	9.10	2,101,089	38,201,625	
"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40,780	10.00	40,780	1,000,000	
"	Star Alliance Services Gmbh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6,539	4.55	6,539	1	
長榮航勤(股)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7,349	79,422	0.01	79,422	557,349	
"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800	4,653	0.01	4,653	158,800	
翔利投資(股)公司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40,542	81,257	0.46	81,257	2,740,542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Air Macau Co., Ltd.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68	0.0024	68	500	
					<u>4,177,826</u>		<u>4,177,826</u>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處分(損)益 (註1)		其他調整項 (註2)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本公司	股權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原股東及特定人	-	280,189,241	7,744,694	-	-	51,204,000	3,202,602	1,415,534	1,794,534	162,282	228,985,241	6,166,878

註1：處分(損)益帳列資本公積。

註2：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累積換算調整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等。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952,900	1.00	60 天	-		117,524	1.35	
"	長榮物流(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440,906	0.46	60 天	-		-	-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337,183	1.72	60 天	-		(277,393)	5.45	(註)
"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85,727	0.37	60 天	-		(34,401)	0.68	(註)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748,524	3.54	60 天	-		(465,506)	9.14	(註)
"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05,861	0.52	60 天	-		(71,356)	1.40	(註)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337,183	80.34	60 天	-		287,342	84.22	(註)
"	立榮航空(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43,114	8.60	60 天	-		26,173	7.67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749,445	28.59	60 天	-		466,359	28.52	(註)
"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415,577	4.32	30 天	-		48,890	2.99	
"	立榮航空(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317,198	3.30	60 天	-		94,340	5.77	
長榮空廚(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85,727	45.41	60 天	-		41,491	39.53	(註)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05,861	24.21	60 天	-		75,365	40.87	(註)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應收款項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立榮航空(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247,816	(註1)	-		247,816	-
長榮航勤(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302,954	4.85 (註2)	-		302,954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467,401	5.84 (註2)	-		467,401	-

註1：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並無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337,183	與一般交易同	1.29
0	"	長榮空廚(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85,727	與一般交易同	0.28
0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748,524	與一般交易同	2.65
0	"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405,861	與一般交易同	0.39
0	"	長榮航勤(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7,393	與一般交易同	0.09
0	"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65,506	與一般交易同	0.14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本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其相對之交易不再贅述。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六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ky Castle Investment Ltd.	Maystar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179,173	179,173	5,500,000	100.00 %	397,397	5,500,000	32,142	32,142	(註1)
本公司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398號中航大廈3樓K-M	一般投資業	327	327	未發行股票	99.00 %	101,544	未發行股票	20,490	20,286	(註1)
本公司	PT Perdana Andalan Air Service	10/F, Gedung Mega Plaza Jl.H.R. Rasuna Said Kav, C-3 Jakarta 12920 Indonesia	航空客、貨運代理業務	5,086	5,086	40,800	51.00 %	18,453	40,800	3,564	1,818	(註1)
本公司	EVA Flight Training Academy	3745 Whitehead Street Mather, CA, 95655, USA	飛行學校	932,050	932,050	10,000,000	100.00 %	602,516	10,000,000	(40,554)	(40,554)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號	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及製造、加工及銷售	-	-	228,985,241	64.90 %	6,166,878	280,189,241	880,785	698,354	(註1)
本公司	長榮航勤(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北路608號	航空站地勤業	111,181	111,181	36,183,106	56.33 %	911,086	36,183,106	22,392	12,613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廚(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3號	供應航空旅客餐點之空中廚房業務及相關食品之買賣	498,000	498,000	76,557,790	49.80 %	1,844,479	76,557,790	(509,462)	(253,712)	(註1)
本公司	長榮空運倉儲(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8-1號	航空貨物之集散	740,348	740,348	72,750,000	60.625 %	1,617,763	72,750,000	338,677	205,323	(註1)
本公司	翔利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117號1樓	一般投資業	448,280	448,280	2,680,000	100.00 %	91,578	2,680,000	3,293	3,293	(註1)
本公司	長榮警備保全(股)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111號4-5樓	保全業務	25,000	25,000	6,336,000	31.25 %	113,084	6,336,000	35,223	11,007	(註2)
本公司	長汎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2段100號3樓	旅行業	55,061	55,061	4,164,226	26.48 %	22,046	5,505,000	(74,597)	(19,753)	(註2)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8號	機體、發動機及發動機零件之維修、製造及銷售	2,032,845	2,032,845	203,284,545	49.00 %	1,511,715	203,284,545	85,094	41,696	(註3)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銳航材(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3樓	航空器、發動機、零組件之維修、製造及銷售	13,695	-	1,369,516	49.00 %	12,314	1,369,516	(2,819)	(1,381)	(註3)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鑽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2樓	金屬製品表面化學處理業務	63,000	-	6,300,000	35.00 %	58,420	6,300,000	(13,087)	(4,581)	(註3)
Evergreen Airways Service (Macau) Ltd.	Menzies Macau Airport Services Ltd.	Airport Logistic Business Center Room 52 Macau International Airport Avenida do Aeroporto, Taipa, Macau	地勤代理業務	8,032	8,032	未發行股票	20.00 %	95,804	未發行股票	105,543	21,109	(註3)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 益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比例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倉儲業	人民幣 254,480	2	138,784	-	-	138,784	130,704	14.00%	14.00 %	18,299	258,837	106,670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普通倉儲業、汽車貨運業、其他運輸輔助業	人民幣 14,000	2	61,418	-	-	61,418	102,780	14.00%	14.00 %	14,389	137,562	58,49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三)上海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748,721千元(USD23,361千元)，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清算完畢。

(註四)中國貨運航空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1,453,728千元(USD50,337千元)，其股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轉讓完畢。

(二)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2,402,651 (USD 79,781)	NTD2,456,862 (USD 80,562)	55,624,414

註：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投審會核准日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三)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社團法人台灣省/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蘇彥達

1110391

會員姓名：

台省財證字第

號

(2) 唐嘉鍵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23225229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四六二二號

(2)北市會證字第四一四九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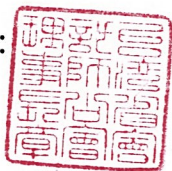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 一一〇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〇 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蘇彥達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唐嘉鍵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